

(16) 中小企业声明函（本项目如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或者小型、微型企业）采购时必须提供，否则响应文件作无效处理）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广西焱钊建设工程有限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广西焱钊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参加靖西市地州镇人民政府的地州镇乐村村生态蛋鸭标准化养殖基地建设项目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地州镇乐村村生态蛋鸭标准化养殖基地建设项目，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建筑业；承建（承接）企业为广西焱钊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从业人员25人，营业收入为1688.4万元，资产总额为2967.74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小型企业；

2. 地州镇乐村村生态蛋鸭标准化养殖基地建设项目，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建筑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广西焱钊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从业人员25人，营业收入为1688.4万元，资产总额为2967.74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小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广西焱钊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日 期：2026 年 9 月 6 日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